当孟子遇见理想主义者

李敬泽

孟子有理想，但有时他会遇见比他更有理想的理想主义者。

比如那日，酒席散了，他的弟子彭更借酒撒疯提意见：像您老人家这样，几十辆车开着，数百弟子跟着，从这一国吃到那一国，这，这也太过分了吧？

孟子的表情我们看不见，但我愿意相信他的脸上平静如水，他答曰：“非其道，则一箪食不可受于人；如其道，则舜受尧之天下，不以为泰——子以为泰乎？”

只要有真理，吃人家一顿饭又有何妨，当年尧把天下都送给了舜，舜也没客气，你难道认为舜也过分吗？

孟老先生啊，话不是这么说的，人家明明是说你过分，你马上抬出个舜来，舜王爷是大圣人，战国时代的读书人当然不敢非议，这不是拉大旗做虎皮又是什么呢？

所以，愤怒青年彭更没被唬住，说了一句话直指要害：“士无事而食，不可也！”

这是惊雷，两千年来响在儒生和知识分子的噩梦里：你们这帮家伙，不劳动白吃饭，不行！

孟子不得不严肃地对待这个问题，他看着彭更愤怒的眼睛，必是从中看到了广大的沉默人群，于是他字斟句酌地说了一番话，大意是社会分工不同，知识分子行仁义之道，守精神家园，也算是一份工作，应该像木匠和修车师傅一样有一碗饭吃。

彭更愣了一会儿，忽然，他更生气了：难道君子追求真理就是为了混碗饭吃吗？

孟子的回答我不想引述，有兴趣的可以去查查《孟子》。我的兴趣在于彭更如此迅速地改变了立场，而且对他的自相矛盾毫无自觉：一开始他认为思想不是劳动，不劳动而吃饭是可耻的，但紧接着他又宣布，如果思想是为了吃饭，那也是可耻的。精神活动不仅是“事”，而且是无比纯洁的“事”，不应掺杂任何世俗考量。写小说就是写小说，不能想着挣版税。

两千年前的那一天，孟子面对这个弟子，他一定感到极为孤独和疲倦，这位彭更在那一刻远比孟子强大，他同时占领了两大高地，居高临下，胜券在握，而孟子的任何辩解听上去都像是陷入重围的徒劳挣扎。

一方面，从劳动在人类生活中的重大价值出发，人们理直气壮地质疑那些手无缚鸡之力而空作玄远之谈的书生；另一方面，从精神在人类生活中的重大价值出发，人们也理直气壮地质疑那些以精神为业的人们的世俗生活：你为什么不纯粹为什么为稻粱谋？为什么做不到通体真理天衣无缝？

两大高地绵延不断，孟子及孟子的后继者们在高地之间的深渊中挣扎求存。曾几何时，不劳动是知识分子的原罪，而今天，在捍卫精神纯洁性的名义下，“理想主义者”会在任何精神现象的背后闻嗅铜臭和私欲，然后，他们宣布：所谓“精神”不过是苟且的权谋，果然如此，总是如此。

面对后一种责难，孟子的回答是苍白无力的，他实际上说：请你读我的书，你不应追究我的动机，就好比你尽管吃鸡蛋而不要去审查下蛋的母鸡。这当然不行，有时审查母鸡是必要的，两千年前的那天，如果换了我，我宁愿如此回答那位彭更先生：

任何一个人的精神活动，都终究离不开人要吃饭这个事实，他的思想、想象和精神是他在世俗生活中艰难搏斗的成果，即使是佛，也要历经磨难方成正果，而人，他是带着满身的伤，带着他的罪在思想着。思想者丑陋，纯洁的婴儿不会思想。

我知道我也不能说服他，这个叫彭更的人，他是比孟子更强大的先知，他的激情和理想有着更持久的力量，那就是，不管以劳动伦理的名义还是以精神纯洁的名义，都不能剿灭人类的精神生活。

李敬泽，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著名评论家。

高空出锦绣

唐兴顺

一年前，我和朋友到柏尖山看红叶，那里的红叶这一年来一直在我的心里打转。琐碎的日常生活，三百六十多天里耳闻目染世事变迁，都没能消减心中的这些风景。反而是，时间成了放大器，以红叶为主体的柏尖山形象在我心中更加美艳繁华起来。

回忆总是从那一道山岭开始。刚才还在山下盆地上，只一小会儿，盘旋的道路就把我们抬升到高地上。刚才还是零星的红叶，路两旁这里一片，那里一片，现在却一下子大面积地呈现出来。岭脊上，脊两边四十五度多的坡地上，完全都被红叶覆盖。单说红叶也不精准，是许多种正在演变中的多彩之色，比如从绿、从黄向红过渡中间那样的很难准确命名的颜色。即便是红的，也分为浅红、水红、粉红、深红、朱红、酡红等等。没有完成过渡仍然青绿着的叶也不少，她们像时间之河彼岸的青春少女，拥挤在时间的桥头上，争相朝红色过渡。有的在途中改变了主意，停顿在黄的节点上不再朝前迈步，那样子也十分好看。我们在岭脊的一条小径上走。小径本来是露着的，但在这个季节都被繁华的红叶们掩盖了。只有确切地走至其上，才知道脚下哪里是路，如果只在旁边远看，几乎是找不到路的。

我们就这样走走停停，停停走走，一次次地把某一片叶子拽到眼前欣赏。最让人留下印象的是此处红叶的叶片特别大，有的竟和人的手掌差不多，红得也特别透，那颜色一度让人想起红颜佳人，想起粉腮朱唇，而这种念头很快就被否定。因为红叶上的红与人工装饰性的红是根本不同的。她们自然生成，是从空气和阳光里漂染出来的，磨不去洗不掉。她们的肉体连同灵魂都是红的。人好说“巧夺天工”，面对柏尖山的红叶，是应该收回这一句话的。在自然造化面前，我们真是不能乱说。这样想着的时候，你可以把红叶翻过来再看她的背面，一根竖立的脊骨，密集横排的肋骨和经络，完完全全是一架人的骨骼造型。这不得不让我们更加惊心，一片叶子真真实实和我们每一个都自以为十分伟大的人一样，都是自然里的一份造物。

此时，太阳已经升高，在深秋时节特有的温和而灿烂的阳光照射下，靠近眼前的红叶，鲜亮如初春新发的嫩花，娇艳欲滴，充满生机，一片片，一枝枝，一丛丛，都像正在拔节生长。稍微望远一点，会看到杂色斑斓，苍翠如染。再远一点，树与树相连，叶与叶混淆，呈现出如绣如织锦缎般的图案。毛泽东主席“看万山红遍，层林尽染”这句诗，用在此处正合适。整个这一道约二里长的山梁，这时像一件半折起来的鲜艳的披巾。阳光把空气照成一面薄纱，恍惚着，稀薄着，笼罩在岭梁之上，使这巨幅披巾仿佛在天地间抖动。与这道岭平行着向两边展开的还有数道同样植被，形体也大致相同的山岭。岭与岭之间的缓谷和坡地上，也一律被锦绣般的红叶铺盖着。此时发生一个奇怪的视觉现象，这些沟谷和凹地在阳光与空气的作用下，似乎都在升腾，与岭表之色连为一体，升至一平，视野里一下子拉开了一幅大到天边的图画。远处天空有几片白云，云朵飘动，云朵投下的阴影笼着红叶同时在地上移步换形。人被化进去，仿佛真的来到了传说中的某处神秘地界。

拨拉着挂满红叶的灌木丛顺着岭脊继续往上走，一个小时后进入一处平缓的圆形台地。红叶在四周簇拥，好像有意闪出这片空地用来接待山外来客。空地中间有一棵枫树，树干如屋檩，树冠圆如伞，树叶密匝，红黄相间，在微风和阳光里明亮地婆娑如语。如果把它放在周围红叶林中，它可能不会显得突出。这样一个小环境就使它像摄影家从美女丛中拍摄到的一个特写镜头，从整体到局部，从轮廓到细节都被展亮出来，甚至夸张起来。它有一个饱含深意的名字——“盘龙枫”。为什么？绕树三匝，仔细观察后发现，它的根一半在土里一半在地表，在地表的部分奔突缠绕，如雕如塑。将那形状说成是一条“盘踞之龙”似乎是不过分的。把龙和枫融为一体，把这样一个图腾般的符号引入红叶腹地，是颇为耐人寻味的。

站在“盘龙枫”下，抬头仰望，在空地的东部边缘，一道陡峭的峰峦拔地而起，沿着台阶向上，人迅速被抬高到虚空处。石阶细窄，折迭频率很大，像不断变换姿势的几挂长梯连接在一起。风吹着衣衫和头发，上来时所有走过的地方现在都清晰在目。整个柏尖山区的红叶像一张巨大的彩色地毯，平展展撑在脚下，撑在天地之间，像神话传说里神仙变幻出来的神毡，用来覆盖人间某些不美的东西。以这个为大背景，在天梯上再登几阶，劈面即见一间窄小的神庙，屋脊屋梁，石雕彩塑，花红柳绿的建筑材料，把小庙打扮得玲珑精致，像一柄被举到云端里的红叶。庙的门楣上写着三个字：灵霄殿。灵霄谐音凌霄，即便不考虑宗教文化里的意义，如此称谓也再恰当不过。人从人间来，走到这个最接近天的地方，也是距理想最近的地方，烦恼化为欢喜，幸福得以张扬，凌霄一步，怀抱洞开，精神如花！

此次游历，同行者林州作协张国声、付敏，柏尖山所在地原康镇政府文友王艳文、王晓亮、高茂林。

倾听鸣沙山

薛丽英

当鸣沙山出现在我眼前时，它大如须弥，色如黄金，像绸缎一样柔软，少女一样娴静，着实让我兴奋了半天。无论从哪个角度看，连绵起伏的沙丘都似正在酣睡的巨龙，而行进的驼队宛若一条彩带，静默、空旷、辽远……人，就像空中的一滴水汽，大漠中的一粒沙，渺小得可以忽略不计。

为了看鸣沙山，我可谓翻山越岭，历尽千难万险。从张掖一出发，大巴车便陷进无边的荒凉中。空荡荡的四野看不到行人与车辆，毒辣的阳光刺得眼睛发涩。路旁没有树，地面布满了裂纹。一辆小轿车逃也似的卷着风尘从前方驶来，为苍茫的戈壁滩留下一道划痕。

由于想着前方有自己想要的东西，故而没有沮丧。忙乱中穿上沙漠靴赶去排队，在骆驼起身的那一刻，着实把我吓了一跳。惊慌之余见骆驼蹄子陷进沙地里很深，它走一步退半步，颠簸得厉害。沙，似乎以嘲弄的语调说：“别看我柔，可并不是没力气！”急忙抓牢驼背上的手柄，惊出一头细汗。

然而，我还没来得及平静受惊的心，沙漠里狂风突起，再一次给我来了一个下马威。空中烟雾腾腾，沙尘打着旋儿铺天盖地地向驼队袭来，呛得嗓子眼儿发干，眼睛只能紧眯着。趁风小的当儿，我慌忙系紧帽绳，用围巾裹住头。细沙，还是尖利地鸣叫着针扎一样刺痛了我的脸。我伸手抓紧帽檐捂住脸，沙仍能钻进帽缝里袭击我的脖颈、手臂，甚至想方设法钻进嘴里、耳眼里，绕过镜片打到睫毛上。身体被沙尘狠狠地往后推，裤脚、衣袖被撕扯着发出噼里啪啦的声响。那一刻，作为高级动物的优越感如缩头乌龟一样躲进骆驼身体的背风处。《说文解字》中有记载：“沙，水散石也。水少沙见。”敦煌气候干燥少雨，这是自然的因素，生活在一马平川的我，没见过这样的气候，怕是自然的。

儿时，我见过父亲用沙土炒花生。他拿着铁铲不停地搅动，细沙噗噗作响，沙尘升腾到屋顶，弥漫了整间屋子。父亲一停止搅动，沙尘不一会儿便恢复了平静。可眼前的沙尘由风来撑控，人，无能为力。

大概是风累了，沙倦了。随着牵骆驼的人一声“鸣沙山到了”，我摘下帽子和围巾，绷紧的身体也随之松懈下来。向空旷的沙漠四周望去，连绵起伏的沙丘再次进入眼帘，柔得像不敢轻意触摸的少女的脸颊，真想不出它就是刚才沙尘的原形。

沙山上站满了人，滑滑梯一样从山顶冲下来，兴高采烈地说：“可刺激了，细沙发出呜呜的声音！”沙遇水则宁，月牙泉应该就住在鸣沙山的怀抱里。四处搜寻，发现不远处有几棵树。根据五行学“水生木”之规律，有木，定有水在。我像孩子似的朝着树的方向走去，果真望见一汪形同月牙的清泉。泉边的沙湿漉漉的，踩上去特别舒坦。来到泉边，一股清凉之气扑面而来，顷刻间身心清爽了许多，刚才风沙带来的烦燥与不安早已随之荡没了踪影。

然而，当我仔细端详鸣沙山时，却发现了她神情中的哀伤。它并不像某些史书里记载的那样能发出丝竹管弦之音，我似乎听到一位名叫王之涣的诗人在吟诵《凉州词》，听到汉军和匈奴两军交战的战鼓声、惊雷声、厮杀声……

战旗猎猎，早已成为过去，经过三千多年的生息繁衍，这里已经恢复元气，成为名胜。据资料记载，每年到鸣沙山旅游的游客高达100多万人。欣赏沙山时，人们往往只顾及眼睛的享受，很难考虑任何一个包装袋、一张废纸都会令它感到不适。

毫无疑问，鸣沙山病了，月牙泉也病了。早至唐代的月牙泉南岸曾有一组古朴雅肃、错落有致的建筑群，历代文人骚客吟诗咏赋，挥毫泼墨者不乏其人。可如今，月牙泉瘦弱得只留下一汪含泪的眼波。

细打量，她目光深处似乎有一丝恐惧在浮动。水草沙沙作响，如泣如诉。我定定地注视着她，发现湖水很浅，两侧沙岸高悬，那水，如同锅底残留的水窝。想到这，我不禁打了个寒战。

返程时，仍依稀听到水草的沙沙声，似乎还夹杂着斧头的砍伐声、耕牛的犁地声、抽水机的嘎达嘎达声……

薛丽英，教师，河北省采风学会会员、河北省散文学会会员、邯郸市作协理事。

出 海 金晨 作

在路上

张素苇

黄昏，我骑单车行驶在安澜南路
纵横交错的有广州北路、鸿海西路、飞耀东路
这些路从村庄经过，每一条路都能到达我的村庄
从前，我的村庄没有名字
进入村子的小路也没有名字
路边长着野草或者杂木

此时，整齐的行道树
花圃里鲜艳开放的花朵
夕阳如火红的圆球，挂在西边的树梢
我能想出的只有这句通俗的比喻
依稀还记得，当年用这个比喻
回答过村小老师的课堂提问

我在安澜南路徘徊
我的村庄变了，低矮的房舍颓圮的墙
已随过往的贫穷和日子的熬煎埋葬
在条条马路通向的楼群林立之间
我的乡人们，住的那个楼群叫花园小区

一条路连着一条路
一座楼挨着一座楼
一条路一片风景，一层楼更上一层楼
条条大路通远方，座座高楼都似往云里去
往云里去

道路宽了，人养胖了，生养我的村庄变了
重要的是，我们的国家变了，变得繁荣富强
一个中年人，见证了改革四十年的发展
相伴四十年的成长，变得坚强

现在，正是我们随意随性的日子
该感恩，该记取
为我们带来好日子的那个人
被称为改革开放总设计师的那个人

草木如歌，淮水如诗
我们吟唱，我们诵读
我们不颓废，还要带着爱，如站高楼之上，目光
辽远地沉思
并在心上长出新绿

我们在路上
奔跑吧，去燃烧体内的火焰
一如中国红的颜色
红与绿相映，国家是红，大地是绿

静待花开

王贵莲

时光飞逝，我从一个懵懂的女孩成了一名教师。每当走进校园看到一张张红扑扑的笑脸，我心里充满阳光。他们是祖国的未来，是每个家庭的希望。我时刻告诫自己，我应该尽善、尽美、尽职、尽责地对待每一张笑脸。

秋天来临，我有幸遇见了“红小”（周恩来红军小学）。习近平总书记说过“红色基因就是要传承”“要让孩子们知道自己是从哪里来的，红色基因是要验证的。”在新的岗位上我认识到了新的使命，带领红军娃学习本领，传承红色基因。在接手二（1）班班主任工作后，我制定了详细的工作计划，绝不能落下一个孩子，他们就是我自己的孩子。每当看着家长们把这些小小的红军娃送进学校，我的内心是喜悦的。一天，班级后排的一位小男孩吸引住了我，他圆溜溜的黑眼睛特别有神，坐在位置上一声不吭，一只小手托着下巴，仿佛在思考着什么，孩子的表情引起了我的注意。在一次和其他家长的偶然交谈中得知，这个可爱的小男孩有点轻度智力障碍，于是我开始留心关注他。的确，他的行为和一般孩子不同，关于他的“小报告”也越来越多，毁坏绿化、上课乱跑、不能完成学习任务、乱拿同学学习用品……我第一个反应就是，他还是个孩子，在我们红军小学没有一个不可逆转的学生。为更深了解孩子的生活状况，我特地约见了他的家人。原来他的爸爸突发意外被车撞残了，妈妈确实是个智力不健全的人，奶奶也去世了，爷爷年岁已高。一家人靠着低保生活，十分清苦。可爱的小家伙哪里还能感受到家的温暖、亲人的关爱。我的心头随之一震，孩子没有问题。只是缺少了关爱，我一定不能放弃他。之后的日子里，我倾注了更多的心思在这个孩子身上，在学习上我对他没有过高的要求，因为他还小，不懂知识的重要性，更多的课间我把他带到办公室陪他聊聊天，给他讲讲故事。偶尔让他做一些简单的算术，每每做对时我都会给他表扬，遇到不会的题目我会鼓励他，碰到做错的题目我都会耐心地给他讲解……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一段时间的关爱，他的行为能力明显变好了，学习成绩也有了提高。

一日，在学校的走廊里，我的身边突然出现一个熟悉的身影。他带着稚嫩的笑容来到我面前递上一幅画，草草几笔，给了我莫大的欣慰，看到他点滴的进步，我开心极了。我在心里暗暗攥紧拳头，我是一名红小的老师，不让每一个学生掉队，这是我走上工作岗位后对自己的第一要求。

小巷手艺人

胡素萍

小时候，姐弟几个的衣服都是母亲做的，“新老大旧老二，缝缝补补给老三”。白天父母在田里劳作，晚上父亲在灯光下敲打出他补锅所需的铁皮补丁，母亲则在一旁安静地做针线活儿。有时候是一块新布经过裁剪做成了新衣，有时候是将姐姐的旧衣服改小以免我们穿的时候太拖沓，大多数时候是缝补。

随着成品衣服的流行，不知不觉中母亲做针线的好手艺在我们这一代人手里失传。开始有需要缝补的还要交给母亲，成家后自然交给了婆婆。渐渐地，她们的眼睛花了，再也不能熟练地穿针引线。而且，她们的手艺也渐渐跟不上衣服式样和造型的不断更新。于是缝补店走进了我们的生活。

常去的那家缝纫店在夯轮寺巷，大家都知道那个缝纫店。纵深100米处问一妇女，她笑指两三米外一灰白色墙面，说：“喏，门口放凳子的就是！”走近了发现，凳子上的纸箱子里放的是待售的鞋垫、毛巾、袜子等。因卷帘门的上移，可以看到灰白的水泥墙面上写着大大的“缝补”二字，门头上还有“羽绒服、服装加工”等字样。迎门一架缝纫机，一个40出头的女人坐在缝纫机前忙活着。北墙上整齐地挂着代售的内衣，五彩斑斓。下面是裁剪和熨烫用的操作台，上面堆着布料和做好的衣服，用的竟然还是老式的挂烫熨斗，把手磨得光滑可鉴。北墙窗下是一张方桌和几张矮桌，旁边有一个可移动的木楼梯，抬头看，三四米高的屋子，内置挑高间出一小层是床铺。南墙的一半张贴着羽绒服的式样图，另一半是两扇小木门，门外是一间仅三四平方米的厨房。

我往门口一站，挡住了女人的光线。她抬头笑问：“有事啊？”我拨开推拉门挤进去，把坏了隐形拉链的裙子递给她。她接了，说：“你半小时后来取吧。”我说如果可以我坐等吧，她于是放下手里的活计从旁边的纸箱里找出了一条顺色的拉链。我坐下，见她先拆了老拉链再装新拉链，一反一正两道工序，这样的活计吃力不讨好，已经很少有缝纫店愿意接这种活。改装的过程中她把拉链铺平了看，发现针脚不直又把已经装好的拉链拆开重新弄了一次，又细心地剪去线头才交给我。我问她多少钱，她说四块。我给了她五块说不要找了，她却坚持找了一个硬币给我。她的好名声就是这样来的，老顾客都说她有三个特点：一是所有的小活她都愿意接，二是要价不贵，三是她大多数时间都在店里，不会让顾客来回跑。找她的次数多了，后来再去我会事先在家里拆掉旧针脚减轻她的工作量，免得我给她狭小的店面带去拥挤，也不用担心因为我的坐等给她带去局促。

我向来对手艺人怀有崇敬，他们凭本事吃饭，无论乱世还是盛世，他们靠自己的双手赢得一份属于自己的从容。人说“荒年饿不死手艺人”，一如我的父亲，用他铲刀磨剪子补锅的手艺养育了我们姐弟四个；一如我的母亲，在物质匮乏的年代用自己的双手给我们姐弟缝补浆洗；一如这个女子，居陋巷、住窄屋，貌不惊人语不多，但她常常被人赞美地提起。他们，在清贫中拥有着一份属于自己的被接纳和被敬仰。